附件

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评分 | 商务评分 | 价格评分 | | 分值 | 45分 | 40分 | 15 |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

|  |  |  |
| --- | --- | --- |
| 分值（45） | 评审内容 | 评分细则 |
| 15 | 采购人所涉法律问题分析 | 熟悉政府部门法律工作重点、难点，针对采购人行政职能、所涉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的特点和难点有深刻理解，有详细、合理的分析和对策，横向对比优：  (90%≤得分≤100%)；  良：(70%≤得分＜90%)；  中：(40%≤得分＜70%)；  差：(得分＜40%)。 |
| 5 | 法律服务内容 | 对采购人需求的服务内容有详细、合理、可行的服务方案。  优：(90%≤得分≤100%)；  良：(70%≤得分＜90%)；  中：(40%≤得分＜70%)；  差：(得分＜40%)。 |
| 5 | 法律服务承诺 | 1.提供项目完成后服务负责人信息与联系方式；  2.详细阐述服务制度与响应时间；  3.详细阐述项目完服务内容。  优：(90%≤得分≤100%)；  良：(70%≤得分＜90%)；  中：(40%≤得分＜70%)；  差：(得分＜40%)。 |
| 5 | 法律服务程序 | 对项目的服务内容进行规范化的服务程序制定，提供可量化的方案。  优：(90%≤得分≤100%)；  良：(70%≤得分＜90%)；  中：(40%≤得分＜70%)；  差：(得分＜40%)。 |
| 5 | 规范化管理情况 | 项目部人员配备、管理措施叙述清楚、详细、合理得，保障措施叙述清楚、详细、合理，总体思路清晰、逻辑合理、具备可执行性和可推广性。  优：(90%≤得分≤100%)；  良：(70%≤得分＜90%)；  中：(40%≤得分＜70%)；  差：(得分＜40%)。 |
| 5 | 保密制度和保密措施 | 保密措施叙述清楚、详细、合理，总体思路清晰、逻辑合理、具备可执行性和可推广性。  优：(90%≤得分≤100%)；  良：(70%≤得分＜90%)；  中：(40%≤得分＜70%)；  差：(得分＜40%)。 |
| 5 | 事务所执业律师经验和专业情况 | 考察投标人的总体经验（包括案件总数量、业务收入、服务企业总体量等）  优：(90%≤得分≤100%)；  良：(70%≤得分＜90%)；  中：(40%≤得分＜70%)；  差：(得分＜40%)。 |

**二、商务评分**

|  |  |  |
| --- | --- | --- |
| 分值（40） | 评审内容 | 评分细则 |
| 6 | 事务所同类项目经验：依据2018年以来担任法律顾问的合同（分所投标的，总所业绩不纳入评审） | 每提供一个政府法律顾问合同得1分，最多累计6分；每提供一个法律顾问合同得2分，最多累计6分。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 |
| 10 |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依据团队负责人2018年以来代理的复议诉讼案件情况和数量。 | 2018年以来行政复议（诉讼）案件的得2分（依据复议决定、裁判文书或委托合同） |
| 8 | 拟安排的项目驻点人员情况 | 投标人须提供《委派专职驻点人员承诺函》承诺下述提供的驻点人员为本项目的专职驻点服务人员。不提供承诺函，本项不得分。   1. 具有法律本科学历得2分，研究生学历得4分； 2. 具有法律相关工作1年服务经验，得2分；具有3年以上得4分。 3. （提供《委派专职驻点人员承诺函》、学历证书、职称证书、合同关键页或《说明及承诺函》等相关证明资料作为得分依据。） |
| 3 | 服务网点情况 | 1、深圳供应商，或非深圳供应商但在深圳有合法注册的分公司（或售后机构）（分公司的必须提供分公司营业执照扫描件，售后机构必须同时提供售后服务合作合同及售后机构营业执照扫描件作为得分依据，原件备查）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2、外地供应商承诺：中标后设立本地经营（服务）网点的，提供承诺文件（格式自定）的，得1分；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均不得分。 |
| 5 | 项目服务承诺 | 1.提供项目完成后服务负责人信息与联系方式；  2.详细阐述服务制度与响应时间；  3.详细阐述项目完成的服务内容。  评价为优得5分；评价为良得3分；评价为中得1分；评价为差不得分。 |
| 5 | 获奖情况 | 1.获司法部授予称号或奖项的得2分；  2.获全国律协授予称号或奖项的得2分；  3.获省司法厅授予称号或奖项的得1分；  4.获市级或省级律师协会授予称号或奖项的得1分；  5.其他荣誉得1分。  同一奖项多次得奖按得分较高者计算，不累计得分；最高得5分。 |
| 3 | 其他信誉（证明材料：银行信用等级证明、客户评价等）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信誉情况进行对比，对比最优：得4分；对比次之：得3分；对比一般：得2分；对比最差：得0分。 |

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计算，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指投标报价经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后的价格）中，取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价格评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X 15分。